致 ：總學校發展主任(西貢)

天主教聖安德肋小學

2026-2027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工作計劃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持續推展及優化各項工作，領導學校以全校參與模式有策略地規劃國家安全教育： ● 持續檢視學校相關的行政指引，以配合推廣國家安全教育。 ● 持續策劃、統籌及協調校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定期監察及協調各科組落實措施的工作計劃。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 ● 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 持續檢視現行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保證學校活動不得有直接或間接鼓動或默許學生參與校外政治的資料。	➢ 觀察 ➢ 會議討論 ➢ 工作小組年終檢討	26-27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	/
	2. 持續按照教育局規定於上課日升掛國旗、區旗及奏唱國歌： ● 學校有既定的機制在每週、指定日期或典禮中舉行升掛國旗、區旗典禮及進行國旗下的講話。 ● 安排老師以及學生代表進行國旗下的講話。 ● 安排 P3-P6 年級同學參與升旗隊訓練。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3. 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定期巡查，確保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或物件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亦禁止任何人士攜帶違規的物件回校。 ● 租借校舍予校外機構舉辦活動時，禁止任何人士於學校範圍進行政治宣傳活動。	➢ 觀察 ➢ 會議討論	2026 年 9 月至 10 月	➢ 學校管理及發展組 ➢ 相關活動的負責人	/
	4. 持續檢視校園內的書本、刊物和單張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 除定期檢視圖書館實體及電子藏書外，亦檢查所有課室圖書櫃及地下雨操場圖書櫃中的藏書，以及載於其他電子資源或網上學習平台的電子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持續優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館藏審閱機制及指引，工作小組定期抽查有關行政工作是否按照指引執行。	➢ 觀察 ➢ 會議紀錄 ➢ 抽查	26-27 學年	➢ 圖書主任	/
	5. 定期檢視學校網頁內容及相關連結，確保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觀察 ➢ 會議紀錄	26-27 學年	➢ 資訊科技組主任 ➢ 科組負責人	/
	6. 持續完善教職員行政手冊的危機處理程序及應變方案，參考教育局不時發出的更新指引，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及氣氛，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 會議討論 ➢ 觀察	26-27 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7. 於採購程序包括報價、招標、籌備合約、合約管理及批出合約後，在文件加入具體條款，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允許取消投標資格及終止合約的具體條款。有關條款必須納入採購合約。	➢ 定期檢視	26-27 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負責採購的老師	/
人事管理	1. 持續完善員工聘任程序，學校根據《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來辦理。	➢ 聘任申請表 ➢ 檢視文件	26-27 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學校行政主任	/
	2. 確保新任職教師或以月薪聘任的代課老師須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中取得合格成績。	➢ 聘任申請表	入職前	➢ 校長 ➢ 副校長 ➢ 學校行政主任	/
	3. 持續提醒教師時刻秉持專業操守，並以言傳身教，作為學生的榜樣。透過校務會議，向學校各級人員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並把有關內容發放予同事。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 觀察	26-27 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各主任	/
	4. 持續加強員工管理，要求所有教職員細閱教育局公佈的《教師專業操守指引》(《指引》)，明瞭教育局、學校以及社會對教師專業操守的要求及期望，並依據《指引》做好育人的工作。	➢ 觀察 ➢ 檢視文件	26-27 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5. 持續透過校本的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 觀察及考績	26-27 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主任	/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6. 確保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的招聘文件及服務合約內，列明其工作表現和操守不會涉及違反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學校安排教職員監察及檢視聘用的非教學人員，確保其工作表現及操守合乎要求。	➢ 觀察及定期檢視	26-27 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該標書/服務負責主任 ➢ 學校行政主任	/
教職員培訓	1. 定期發放與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專業發展活動資訊予所有教職員。	➢ 通傳及會議紀錄	26-27 學年	➢ 學校發展組 ➢ 國安統籌主任	/
	2. 安排教職員參加與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專業發展活動。	➢ 培訓紀錄	26-27 學年	➢ 學校發展組 ➢ 國安統籌主任	邀請講者的費用
	3. 確保新入職教師或擬晉升的老師須按教育局的要求。參加內地學習團，體驗國家的發展，提升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的能力。	➢ 培訓紀錄	26-27 學年	➢ 學校發展組 ➢ 國安統籌主任	/
學與教	1. 各科組檢視現行課程，並根據《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強化有關課題的教學設計，配合國安教育的推行。	➢ 備課記錄 ➢ 觀察	26-27 學年	➢ 教務及課程組 ➢ 各科組主任	
	2. 為配合國家安全教育課程，科組全年度必須安排不少於一項與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相關活動。	➢ 活動檢討 ➢ 教師問卷	26-27 學年	➢ 教務及課程組 ➢ 德公組 ➢ 中文科 ➢ 常識科	
	3. 加強監察課堂教學內容及教學資源的質素。 ➢ 強化監察機制，定期檢視學與教的內容和質素（包括課堂教學和學與教資源；學與教資源包括校本教材和課業（例如工作紙、電子及網上學習資源）、測考試卷、從外間訂購／為學生代訂的課本、讀物、補充練習、視像教學片段等，以及由外判服務商為學校編纂的補充學材），確保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符合課	➢ 會議紀錄 ➢ 觀察	26-27 學年	➢ 全體老師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資料必須正確、完整、客觀和持平，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 在選取資料和帶領學生研習時，教師須選用合宜的資料（例如來自具權威性及可信的機構／官方及經核實）。除選用的教材外，教師所設計的課業／參考資料、擬備的測考題目等，亦須以此為原則。 ➢ 在全體會議中向全體老師闡述國家安全教育課程大綱和內容；而各科主任在科務會議中，向科任老師講解有關科內國安教育內容，以確保教材內容、用語及表達方式之準確性。				
	4. 優化校本教材存檔機制，將有關國家安全的教材存檔，並儲存三年，方便學校管理層及教育局人員查閱。	➢ 觀察 ➢ 會議檢討	26-27 學年	➢ 教務及課程組 ➢ 各科組主任	
	5. 於校內圖書館設國安教育資源角，將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學與教資源妥善存檔，以便教師使用。	➢ 圖書紀錄	26-27 學年	➢ 圖書科主任	《憲法》、《基本法》相關書籍及資源
	6. 舉辦或參與有關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比賽及活動。	➢ 活動檢討 ➢ 觀察	26-27 學年	➢ 教務及課程組 ➢ 各科組主任	/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檢視及優化學訓輔政策及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 檢視危機處理指引 ➢ 會議檢討	26-27 學年	➢ 訓輔組	/
	2. 加強正向教育，培養學生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	➢ 觀察 ➢ 會議檢討	26-27 學年	➢ 訓輔組 ➢ 德公組 ➢ 社工	/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3. 持續檢視學生違規情況，制訂 適切的訓輔策略，為違規學生訂定跟進方案。學校會了解違規學生行為的成因，制定協助支援學生的計劃，並尋求家長的配合，幫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 檢視學生違規紀錄 ➢ 會議檢討	26-27 學年	➢ 訓導主任	/
	4. 持續透過成長課、德育及公民教育的課程內容及課堂活動的實施，推行價值觀教育，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及氛圍，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 問卷 ➢ 觀察 ➢ 會議檢討	26-27 學年	➢ 德公組負責人	舉辦講座/活動的費用
家校合作	1. 加強家校合作，透過不同形式，如講座、活動、家長通告/通訊為家長提供國民身份認同及國家安全教育的資訊，讓家長與學校攜手，一同培養子女正確的價值觀，提升子女國家安全意識，使子女成為守法守規的好公民。	➢ 會議檢討 ➢ 問卷	26-27 學年	➢ 全體老師 ➢ 家教會統籌主任 ➢ 社工	/
	2. 策劃、統籌家長義工協助中華文化特色的活動，以推廣中華文化。	➢ 會議檢討 ➢ 問卷	26-27 學年	➢ 家教會統籌主任 ➢ 社工	/
	3. 持續透過舉辦親子教育活動或工作坊，推動德育及國民教育活動。	➢ 會議檢討 ➢ 問卷	26-27 學年	➢ 家教會統籌主任 ➢ 社工	舉辦活動/工作坊的費用

校印

校監簽署：_____

校監姓名：馮賜豪神父

日　　期：_____